

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二次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证券代码: 600986 证券简称: 科达股份 公告编号: 临 2020-039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达股份”或“公司”)于2020年6月5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二次问询函》(上证公函[2020]0076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部门对《问询函》中涉及的问题逐项落实,现就《问询函》所列问题逐项回复如下:

一、公司收入及利润波动较大,前期并购的多个公司的出现营业收入下降,请结合客户流失的情况,说明公司整体毛利率下降,相关标的盈利下降乃至亏损的原因;二、同时,公司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情况,但供应商结算制度及点收政策对公司盈利也具有重大影响,对此,请公司以表格形式补充列示各前期收购标的自并表起至今历年的前五大客户、供应商名称及销售、采购金额与占比,并说明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应当说明的关系。

一、北京派瑞德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派瑞德行”)

(一)前五大客户统计表(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与派瑞德行的关系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与派瑞德行的关系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与派瑞德行的关系
1	德成 京 信 电 子 有 限 公 司	33,090.62	20.67%	非关联方	1	北京派瑞德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3,863.10	25.14%	非关联方	1	金源 信 信 息 技 术 有 限 公 司	57,346.21	10.68%	非关联方
2	梅 品 金 有 限 公 司	18,850.17	11.77%	非关联方	2	梅品金(中国)有限公司	20,462.06	6.90%	非关联方	2	北京 壹 壹 信 息 技 术 有 限 公 司	21,349.94	3.94%	非关联方
3	联 邦 通 信 有 限 公 司	14,582.83	9.11%	非关联方	3	邦联通信有限公司	9,077.89	3.09%	非关联方	3	上海 赫 林 信 息 技 术 有 限 公 司	17,203.03	3.18%	非关联方
4	北 京 航 信 有 限 公 司	11,217.43	7.01%	非关联方	4	北京航信技术有限公司	6,690.30	2.31%	非关联方	4	南京 创 信 信 息 技 术 有 限 公 司	15,980.10	2.95%	非关联方
5	德 成 电 子 有 限 公 司	5,924.20	3.79%	非关联方	5	德成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1,143.44	0.41%	非关联方	5	上海 德 信 信 息 技 术 有 限 公 司	13,177.62	2.43%	非关联方
6	其他	76,428.23	47.74%	其他	其他	109,572.69	36.95%	其他	其他	495,419.55	76.82%			
合计	160,099.48	100.00%			合计	293,740.34	100%		合计	541,100.00				

(续表)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与派瑞德行的关系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与派瑞德行的关系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与派瑞德行的关系
1	北京壹壹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6,280.10	7.64%	非关联方	1	江西壹壹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1,368.64	5.41%	非关联方	1	上海壹壹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3,230.75	23.00%	非关联方
2	深圳德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7,381.38	4.05%	非关联方	2	德信(中国)有限公司	78,008.11	5.23%	非关联方	2	南京德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7,092.58	9.46%	非关联方
3	北京德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0,850.89	3.09%	非关联方	3	广西德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7,758.97	45.1%	非关联方	3	北京宇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3,626.34	7.53%	非关联方
4	北京德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443.33	2.29%	非关联方	4	浙江德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6,306.45	4.41%	非关联方	4	青岛德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822.03	5.48%	非关联方
5	德成电子有限公司	806,378.10	80.74%	非关联方	5	德成(中国)软件有限公司	49,134.89	3.27%	非关联方	5	作业育利(香港)有限公司	3,569.89	4.62%	非关联方
6	其他	806,378.10	80.74%		其他	1,160,196.38	77.17%		其他	88,679.18	49.02%			
合计	992.94	100.00%			合计	1,362,303.44	100.00%		合计	199,100.00	100.00%			

(二)前五大供应商统计表(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与瑞康医疗的关系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与瑞康医疗的关系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与瑞康医疗的关系
1	北京壹壹信 息技术有限公司	83,289.70	44.37%	非关联方	1	北京壹壹信 息技术有限公司	109,902.61	34.32%	非关联方	1	北京壹壹信 息技术有限公司	176,469.79	34.30%	非关联方
2	北京壹壹信 息技术有限公司	14,706.52	10.35%	非关联方	2	天津壹壹信 息技术有限公司	41,509.88	15.18%	非关联方	2	天津壹壹信 息技术有限公司	119,101.28	23.15%	非关联方
3	北京广瑞 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292.35	7.21%	非关联方	3	北京壹壹信 息技术有限公司	23,065.97	8.75%	非关联方	3	广州壹壹信 息技术有限公司	42,842.28	8.42%	非关联方
4	北京壹壹信 息服务有限公司	7,400.46	5.19%	非关联方	4	北京壹壹信 息服务有限公司	17,168.19	6.27%	非关联方	4	北京壹壹信 息服务有限公司	90,668.79	7.19%	非关联方
5	上海壹壹信 息技术有限公司	7,022.39	4.92%	非关联方	5	广州壹壹信 息技术有限公司	11,189.09	4.09%	非关联方	5	东莞壹壹信 息技术有限公司	34,810.31	6.48%	非关联方
6	其他	28,863.99	27.98%		其他	85,917.21	31.38%		其他	106,225.69	20.46%			
合计	142,100.00				合计	273,100.00			合计	414,100.00				
(单位:元)		63,910			(单位:元)		70,224			(单位:元)		43,225		

(续表)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与派瑞德行的关系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与派瑞德行的关系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与派瑞德行的关系
1	北京 壹 壹 信 息 技 术 有 限 公 司	354,082.65	36.98%	非关联方	1	北京 壹 壹 信 息 技 术 有 限 公 司	628,690.91	42.65%	非关联方	1	北京 壹 壹 信 息 技 术 有 限 公 司	105,388.88	58.48%	非关联方
2	南京 壹 壹 信 息 技 术 有 限 公 司	256,042.34	27.04%	非关联方	2	南京 壹 壹 信 息 技 术 有 限 公 司	488,643.89	33.28%	非关联方	2	南京 壹 壹 信 息 技 术 有 限 公 司	542.21	26.40%	非关联方
3	科 达 壹 壹 信 息 技 术 有 限 公 司	128,078.22	13.44%	母公司	3	上海 壹 壹 信 息 技 术 有 限 公 司	197,668.96	9.37%	非关联方	3	上海 壹 壹 信 息 技 术 有 限 公 司	102,100.00	2.19%	非关联方
4	德 成 电 子 有 限 公 司	56,600.26	6.12%	非关联方	4	科达股份	91,462.25	6.27%	母公司	4	北京 壹 壹 信 息 技 术 有 限 公 司	45,419.81	1.07%	非关联方
5	北京 壹 壹 信 息 技 术 有 限 公 司	41,611.41	4.47%	非关联方	5	北京 壹 壹 信 息 技 术 有 限 公 司	42,401.74	2.88%	非关联方	5	广州 壹 壹 信 息 技 术 有 限 公 司	28,661.01	0.72%	非关联方
6	其他	567,340.13	11.55%		其他	368,460.00	5.60%		其他	35,118.28	2.46%			
合计	1,492,100.00	100.00%			合计	1,460,344.81	100.00%		合计	776,100.00	100.00%			

注:2019年至2019年,科达股份作为小米、OPPO、华为的媒体代理商,派瑞德行客户通过科达股份在上述三个媒体进行广告投放。

二、上海同立广告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同立”)

(一)前五大客户统计表(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与上海同立的关系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与上海同立的关系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与上海同立的关系
1	上汽通用汽车有限公司	11,628.06	41.93%	非关联方	1	上汽通用汽车有限公司	16,473.90	43.68%	非关联方	1	上汽通用汽车有限公司	22,517.77	51.77%	非关联方
2	奇瑞捷豹路虎汽车有限公司	2,141.33	7.72%	非关联方	2	奇瑞捷豹路虎汽车有限公司	4,970.46	13.18%	非关联方	2	奇瑞捷豹路虎汽车有限公司	9,218.76	21.38%	非关联方
3	上海壹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683.38	6.07%	非关联方	3	上海壹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602.30	9.28%	非关联方	3	东风壹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978.81	8.11%	非关联方
4	上海壹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76.15	5.69%	非关联方	4	浙江上汽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981.40	5.25%	非关联方	4	上海壹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01.32	2.64%	非关联方
5	上海壹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88.20	3.92%	非关联方	5	捷途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767.51	4.74%	同属四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5	浙江吉利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970.38	2.19%	非关联方
6	其他	9,613.88	34.67%		其他	9,880.10	23.86%		其他	4,310.10	10.70%			
合计	22,726.21	100.00%			合计	27,744.44	100.00%		合计	44,100.00				

(续表)

(续表)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与上海同立的关系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与上海同立的关系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与上海同立的关系
1	上汽通用汽车有限公司	28,046.38	61.92%	非关联方	1	上汽通用汽车有限公司	11,271.18	37.94%	非关联方	1	上汽通用汽车有限公司	1,519.90	3.61%	非关联方
2	奇瑞捷豹路虎汽车有限公司	5,201.23	11.62%	非关联方	2	江苏鑫麒麟汽车制件有限公司	6,000.88	20.50%	非关联方	2	上汽通用汽车有限公司	595.04	24.20%	非关联方
3	一汽-大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719.09	6.00%	非关联方	3	一汽-大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428.18	11.55%	非关联方	3	一汽-大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15.61	15.90%	非关联方
4	上海同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77.54	5.69%	非关联方	4	浙江汇和利汽车制件有限公司	1,270.05	4.30%	非关联方	4	奇瑞捷豹路虎汽车有限公司	881.11	35.0%	非关联方
5	东风康迈汽车制件有限公司	2,534.21	5.59%	非关联方	5	东风康迈汽车制件有限公司	1,265.25	4.00%	非关联方	5	奇瑞捷豹路虎汽车有限公司	360.16	1.67%	母公司
6	其他	4,156.15	9.18%		其他	6,430.03	21.69%		其他	57,822.26	2.36%			
合计	46,100	46,100			合计	29,100	29,100		合计	2,100	2,100			

(二)前五大供应商统计表(单位:万元)

序号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与上海同立的关系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与上海同立的关系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与上海同立的关系
1	北京壹壹信	1,532.04	7.79%	非关联方	上海君墨设计有限公司	2,970.29	10.22%	非关联方	上海君墨设计有限公司	3,136.36	8.82%	非关联方
2	上海壹壹信	847.62	4.41%	非关联方	上海君墨设计有限公司	2,118.54	7.29%	非关联方	上海君墨设计有限公司	1,318.22	3.71%	非关联方
3	北京壹壹信	602.24	3.44%	非关联方	上海壹壹信	1,502.22	3.99%	非关联方	上海壹壹信	2,012.12	3.46%	非关联方
4	北京光启未来技术有限公司	560.00	2.92%	非关联方	北京壹壹信	1,065.50	3.67%	非关联方	上海华恒设计有限公司	887.89	2.49%	非关联方
5	上海壹壹信	500.00	2.69%	非关联方	商南商务公司	940.00	2.88%	非关联方	河间立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877.60	2.47%	非关联方
6	其他	16,117.50	78.68%		其他	29,913.20	71.95%		其他	29,113.56	70.00%	
合计	16,100.00		100.00%		合计	29,976.76	100.00%		合计	36,940.00	100%	

(元)

(续表)

序号	2019年数据				2019年度				2020年1-4月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与上海同立的关系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与上海同立的关系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与上海同立的关系
1	上海行壹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27.66	3.97%	非关联方	惠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165.30	8.82%	非关联方	文安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346.12	14.5%	非关联方
2	杭州同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1,523.04	3.96%	非关联方	上海行精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338.29	8.18%	非关联方	山东晶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27.97	9.68%	非关联方
3	天津伟世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413.80	3.65%	非关联方	文卓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203.96	4.25%	非关联方	杭州同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212.91	8.95%	非关联方
4	上海壹壹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361.32	3.53%	非关联方	上海多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63.94	3.72%	非关联方	上海行精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1.60	7.83%	非关联方
5	上海壹壹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325.58	3.46%	非关联方	上海行精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88.12	2.46%	非关联方	尚尚上上上人才咨询有限公司	103.36	4.34%	非关联方
6	其他	554.69	81.46%		其他	98.65	3%		其他	397.17	1	
合计	38,100.00				合计	28,100.00			合计	2,100.00		

三、北京百思恩广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思恩”)

(一)前五大客户统计表(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与百思恩的关系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与百思恩的关系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与百思恩的关系
1	北京 壹壹 信 息 技 术 有 限 公 司	7,443.00	14.44%	非关联方	1	德成电子有限公司	542.30	22.75%	非关联方	1	上海 壹壹 信 息 技 术 有 限 公 司	5,200.00	20.41%	非关联方
2	德 成 电 子 有 限 公 司	5,206.42	10.14%	非关联方	2	北京 壹壹 信 息 技 术 有 限 公 司	7,573.83	8.30%	非关联方	2	北京 壹壹 信 息 技 术 有 限 公 司	6,734.34	6.64%	非关联方
3	德 成 电 子 有 限 公 司	4,901.38	9.69%	非关联方	3	亿华通股份有限公司	7,436.40	8.25%	非关联方	3	德 成 电 子 有 限 公 司	4,917.97	6.45%	非关联方
4	北京 壹壹 信 息 技 术 有 限 公 司	3,977.50	7.72%	非关联方	4	北京 壹壹 信 息 技 术 有 限 公 司	7,034.34	7.43%	非关联方	4	德 成 电 子 有 限 公 司	7,122.99	5.68%	非关联方
5	北京 壹壹 信 息 技 术 有 限 公 司	3,396.35	6.93%	非关联方	5	北京 壹壹 信 息 技 术 有 限 公 司	6,544.02	7.20%	非关联方	5	北京 壹壹 信 息 技 术 有 限 公 司	6,448.48	5.61%	非关联方
6	其他	28,497.73	51.42%		6	其他	41,501.16	49.36%		6	其他	53,620.00	46.20%	
合计	51,532.01	100.00 %			合计	314,113	90.1000 %			合计	310,576.00	100.00 %		

(续表)